

公告编号:2023-027

证券代码: 833024

证券简称: 欣智恒

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北京欣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未提出复核申请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未申请复核的基本情况

北京欣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3年9月8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公司”)出具的《关于终止北京欣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》(股转发(2023]114号),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北京欣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》第十四条的规定,挂牌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,应当在收到有关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有关决定之日(以在先者为准)起5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,全国股转公司作出终止挂牌决定后,挂牌公司未提出复核申请的,公司股票自申请复核期限届满后的第六个交易日起复牌,并于第十六个交易日终止挂牌。

截至复核期限届满日,公司未向全国股转公司提出复核申请。

公司股票将自2023年9月25日起复牌,并于2023年10月17日终止挂牌。恢复交易期间,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,证券简称变更为“摘牌欣恒”。

#### 二、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

终止挂牌后,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保障投资者知情权,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。

三、挂牌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

(一) 公司联系人：张刚

联系电话：010-82872655

(二) 券商联系人：何云凤

联系电话：15701180810

邮箱：[heyunfeng@swyhsc.com](mailto:heyunfeng@swyhsc.com)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欣智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9月15日